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内教体函〔2020〕35号

关于遴选内蒙古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 教学指导委员会专家的通知

各盟市教育（教体）局、卫生健康委、各普通高校、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健康内蒙古行动（2020-2030）》相关要求，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健康内蒙古·中小学健康促进行动》工作部署，充分发挥专家的咨询、研究、评估、指导等职能，全面提升自治区儿童青少年学生健康素养水平，有效防控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扎实推进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经研究，拟组建首届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以下简

称教指委），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明确职责。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是在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领导下，对全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工作发挥咨询、研究、评估、指导等作用的专家组织。主要职责是组织开展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工作的理论与实践研究，开展教材建设、教学改革、师资队伍和学科建设等工作，向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提出精准、专业、科学、严谨的咨询意见和建议，开展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相关培训、宣讲、成果鉴定和工作督导检查等工作。

根据工作任务，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将设立青少年学生近视防控宣讲团、青少年学生综合防控近视工作指导、学校卫生管理、学校健康教育、学校传染病防控（含艾滋病）、营养与食品卫生、学生口腔保健、性与生殖健康、体质健康评价、学生常见病筛查与干预、学生心理健康指导等相关分会，开展具体工作，完成相应的任务。

（二）整体统筹。遴选工作本着宁缺毋滥、优中选优的原则，统筹考虑专家人选专业背景、年龄结构、高校层次和地域分布。

（三）规范建设。建立组织机构和工作机制，制定教指委章程，加强教育教学指导能力建设，激发专家委员积极性，增强工作规范性和有效性，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

二、遴选范围

(一) 推荐范围：全区普通高校、中小学校教师和管理人员、有关教科研单位人员、教育行政部门管理人员、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管理人员、医疗疾控机构专业人员；自治区各级各类相关专业团体、学会、协会工作人员。

(二) 专业领域：学校卫生管理、学校健康教育、传染病防控（含艾滋病）、营养与食品卫生、近视防控、口腔医学（口腔卫生保健）、性与生殖健康教育、学生心理健康、体质健康评价等。

三、遴选条件

(一) 政治立场坚定。坚决拥护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热心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事业，德才兼备、公道正派、廉洁自律。

(二) 业务素质过硬。长期从事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科研或行政管理工作，熟悉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政策要求，学术造诣高，组织协调能力强，工作业绩突出，在全区或本地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研究领域有较高知名度、声誉和威望，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相应行政职务（因工作需要个别人选可不受此限制）。

(三) 健康状况良好。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5 周岁（个别资深专家不受此限制），身体健康，有意愿、有精力和时间承担相关工作。

四、遴选程序

(一) 遴选程序

1.自愿报名。专家指导委员会专家遴选本着自愿的原则，由本人自愿报名，填写申报资料，并提交所在单位审核推荐。

2.审核报送。

(1) 各中小小学校校医（保健教师）、健康教育教师和管理人员、有关教科研单位人员、教育行政部门管理人员由所在单位审核后，由旗县、盟市教育行政部门逐级审批同意后，由盟市教育行政部门统一报送自治区教育厅。

(2) 各普通高校、自治区级教科研单位、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团体推荐人员的推荐材料由所在单位审核后，可直接报送自治区教育厅。

3.审定公布。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对各地各单位推荐的人选进行资格审核后，形成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建议名单并公示。无异议后印发通知，公布专家指导委员名单。

五、有关要求及注意事项

(一) 普通高校、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团体推荐人员请填写（附件1），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中小小学校推荐人员请填写（附件2）。

(二) 请各地、各单位将本单位、本地区所有推荐表及汇总表（附件3），于2021年1月25日前将报送材料的扫描版Word版发至指定邮箱（邮件标题：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专家推荐--盟

市/高校/医疗卫生机构)。

自治区教育厅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联系人：德力格尔

联系电话：0471-2857032（兼传真），15124722616

报送邮箱：nmgjsfk@163.com

- 附件：1. 内蒙古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专家推荐表（高校、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团体版）
2. 内蒙古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专家推荐表（中小学版）
3. 内蒙古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专家推荐表汇总表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12月24日

附件 1

内蒙古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 专家指导委员会专家推荐表

(高校、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团体版)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电子照片 (二寸彩色)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		所学专业		
政治面貌		现任职务		职 称		
身份证号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住宅电话		手 机		
传 真		电子信箱				
擅长教育阶段	☐ 中小学阶段 ☐ 高等教育阶段 (可多选)					
专业领域 (可多选)	☐ 学校卫生管理 ☐ 学校健康教育 ☐ 传染病防控 ☐ 艾滋病防控 ☐ 营养与食品卫生 ☐ 近视眼防控 ☐ 口腔医学 ☐ 性与生殖健康教育 ☐ 体质健康评价 ☐ 心理健康 ☐ 学生常见病干预 ☐ 其他_____					
教育经历						
工作经历						

主要业绩 和论著	
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公章
自治区教 育厅、卫生 健康委审 核意见	年 月 日

备注：请双面打印此表，否则作废。

附件 2

内蒙古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 专家指导委员会专家推荐表

(中小学版)

年 月 日

姓 名		性别		民族		电子照片 (二寸彩色)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		所学专业		
政治面貌		现任职务		职称		
身份证号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住宅电话		手 机		
传 真		电子信箱				
擅长教育阶段	☐ 中小学阶段 ☐ 高等教育阶段 (可多选)					
专业领域 (可多选)	☐ 学校卫生管理 ☐ 学校健康教育 ☐ 传染病防控 ☐ 艾滋病防控 ☐ 营养与食品卫生 ☐ 近视眼防控 ☐ 口腔医学 ☐ 性与生殖健康教育 ☐ 体质健康评价 ☐ 心理健康 ☐ 学生常见病干预 ☐ 其他_____					
教育经历						
工作经历						

主要业绩 和论著			
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公章		
旗县（区）教育行政部门 意见	盟市教育行政部门意见	自治区教育厅、卫生健康委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请双面打印此表，否则作废。

附件 3

内蒙古自治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教学 专家指导委员会专家推荐表汇总表

(盖章) 填报人:

电话:

[illegible]

